

**促請再次解決馬頭圍道 71-105 後巷問題**

食物環境衛生署回覆如下：

根據本署資料顯示，文件所述地點為私人業權範圍，應由有關業權人士或佔用者負責處理垃圾堆積問題。

本署一向關注區內的環境衛生情況，在處理投訴個案或日常巡視時，如發現私人地方出現妨擾事故，例如垃圾堆積或其他環境衛生問題等，會按情況向業權人或佔用者發出「妨擾事故通知」，要求相關人士在指定時限內清除妨擾事故，違者可被檢控。

接獲文件後，本署隨即派員到有關地點巡視，發現有雜物及建築物料。本署人員已要求相關大廈業主立案法團代表，盡快安排清理相關雜物，以保持環境衛生。

就後巷有污水倒流的問題，本署已轉介民政事務總署(Pending referral to HAD)協調各相關部門及附近大廈業主立案法團代表，安排實地視察及商討改善辦法。

本署會繼續留意有關情況及採取適當行動，以保持環境衛生。

(秘書處於 3 月 9 日收到)

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

2026 年 3 月